



與葡萄牙FCT聯合資助、
與廣東省科技廳聯合資助 及
重點研發專項資助
說明會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F | D | C | T

2019年06月18日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F | D | C | T

與葡萄牙科技基金聯合資助 FDCT-FCT

一. 目的

- 促進澳門與葡萄牙兩地的機構在科學、技術及創新等領域合作與交流。

二. 資助領域

- 由澳門和葡萄牙科研人員提出的海洋科學相關科研與技術開發項目；
- 本年度支持：**海洋污染及海洋生物科技領域**。

三. 資助金額及年限

- 每個項目的申請資助金額上限為**100萬澳門元**；
- 分期發放；
- 資助年限最長**3年**；
- 澳方受資助實體須按與FDCT簽訂的《資助同意書》執行項目；
- 撥款只可在當地使用。

四. 申請方式及要求

- 澳門方項目負責人 (PI) **在同一時間內只能承擔一項本聯合科研資助的項目**，但以項目成員身份參與此類項目不受限制；
- 澳門申請方須與葡萄牙合作方就研究內容、研究計劃、研究分工等進行協商，簽署合作協議書或備忘錄，填寫申請計劃書，在截止申請日期前向FDCT 提交申請；
- 葡萄牙合作方須同時向FCT申報，詳細的申報方式請參閱該基金的有關規定；
- 兩地申請計劃書的項目名稱以及合作雙方申請人姓名必須保持一致，研究計劃內容應體現優勢互補。

五. 評審程序

- **FDCT與FCT於申請截止後將分別進行形式審查，再共同核對通過各自形式審查的項目名單。對於同時被列入FDCT及FCT項目名單的項目，將獲接納為“FDCT-FCT”項目；**
- **FDCT和FCT對獲接納的項目進行各自評審；**
- **FDCT對此類項目的評審程序與目前科研的程序相同，並會優先處理；**

五. 評審程序

- **FDCT按以下標準進行評審：**
 - 項目的科學價值(40%)：創新性、研究成果及效益、研究方法；
 - 申請實體的學術成就及資格(30%)：科研水平、成員素質、成員數量、合作雙方的互補程度；
 - 項目的可行性及工作計劃(30%)：可行性、工作進度、研究時間、與合作方的研究分工。
- **FDCT與FCT從通過雙方評審的項目中遴選出擬共同資助的項目，聯合資助名單將由雙方同時對外公佈。**

六. 填報要求

- 申請計劃書是FDCT與同行專家等瞭解項目情況、對項目進行諮詢和評議、擇優遴選的重要依據。申請實體務必要按照計劃書的內容、格式及字數要求，認真填寫；
- 項目申請實體符合第235/2018 號行政長官批示第一章第二條的規定；
- 項目合作的意義重要、理由充分、目標明確、內容具體，合作方案合理可行，技術指標可考核；
- 項目具備相應的合作基礎，項目申請實體具備相應合作渠道和合作能力，並與合作伙伴有著良好合作互信，與合作伙伴簽訂有相關項目合作協議書或備忘錄；⁸

六. 填報要求

- 合作伙伴具有較強的技術實力或較高的科研水平，並具備與澳門合作的意願和能力。合作伙伴可以技術、資金、人員或資訊資料、先進設備、專有資源等投入的方式參與合作；
- 能有效保護知識產權，合理分享合作研發成果，維護雙方利益；
- 聯合資助不支持基本建設、純設備採購項目，不支持政策和管理等軟科學研究項目，不支持市場推廣項目。

七. 申請期

- 即日起至7月26日
- **FDCT項目資助網上申請系統**
<https://apps.fdct.gov.mo/sams/public/main-page.faces>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F | D | C | T

與廣東省科技廳聯合資助 FDCT-GDST

一. 目的

- 圍繞粵港澳大灣區規劃和建設國際科技創新中心的部署，針對粵澳兩地社會、經濟、科技創新等的發展需要，充份發揮兩地科研力量的優勢互補，促進兩地產學研合作，爭取在戰略性新興產業技術上取得突破，進而提升粵澳兩地的國際競爭力。

二. 支持重點

- 電子信息、生物醫藥（中醫藥）、節能環保、智慧城市、海洋等兩地產學研合作項目。

三. 資助金額及年限

- 每個項目的申請資助金額上限為**130萬澳門元**；
- 分期發放；
- 資助年限最長**2年**；
- 澳方受資助實體須按與FDCT簽訂的《資助同意書》執行項目；
- 撥款只可在當地使用。

四. 申請方式及要求

- 雙方牽頭申請的單位中必須有一方為企業。澳門方如為企業必須有相應的自籌資金投入，投入金額不低於FDCT批准資助的金額。澳門方如為高等院校或科研院所，自籌經費不作要求；
- 澳門方項目負責人（PI）在同一時間內只能承擔一項本聯合科研資助的項目，但以項目成員身份參與此類項目不受限制；
- 澳門牽頭申請的單位須與廣東合作方就研究內容、研究計劃、研究分工等進行協商，簽署合作協議書或備忘錄，填寫申請計劃書，在截止申請日期前向FDCT提交申請；

四. 申請方式及要求

- 廣東合作方須同時向GDST申報，詳細的申報方式請參閱GDST的有關規定；
- 兩地申請計劃書的項目名稱以及合作雙方申請人姓名必須保持一致，研究計劃內容應體現優勢互補。

五. 評審程序

- **FDCT與GDST於申請截止後將分別進行形式審查，再共同核對通過各自形式審查的項目名單。對於同時被列入FDCT及GDST項目名單的項目，將獲接納為“FDCT-GDST”項目；**
- **FDCT和GDST對獲接納的項目進行各自評審；**
- **FDCT對此類項目的評審程序與目前科研的程序相同，並會優先處理；**

五. 評審程序

- **FDCT按以下標準進行評審：**
 - 項目的科學價值(40%)：創新性、研究成果及效益、研究方法；
 - 申請實體的學術成就及資格(30%)：科研水平、成員素質、成員數量、合作雙方的互補程度；
 - 項目的可行性及工作計劃(30%)：可行性、工作進度、研究時間、與合作方的研究分工。
- **FDCT與GDST從通過雙方評審的項目中遴選出擬共同資助的項目，聯合資助名單將由雙方同時對外公佈。**

六. 填報要求

- 申請計劃書是FDCT與同行專家等瞭解項目情況、對項目進行諮詢和評議、擇優遴選的重要依據。申請實體務必要按照計劃書的內容、格式及字數要求，認真填寫；
- 項目申請實體符合第235/2018 號行政長官批示第一章第二條的規定；
- 項目合作的意義重要、理由充分、目標明確、內容具體，合作方案合理可行，技術指標可考核；
- 項目具備相應的合作基礎，項目申請實體具備相應合作渠道和合作能力，並與合作伙伴有著良好合作互信，與合作伙伴簽訂有相關項目合作協議書或備忘錄；¹⁸

六. 填報要求

- 合作伙伴具有較強的技術實力或較高的科研水平，並具備與澳門合作的意願和能力。合作伙伴可以技術、資金、人員或資訊資料、先進設備、專有資源等投入的方式參與合作；
- 能有效保護知識產權，合理分享合作研發成果，維護雙方利益；
- 聯合資助不支持基本建設、純設備採購項目，不支持政策和管理等軟科學研究項目，不支持市場推廣項目。

七. 申請期

- 即將公佈
- **FDCT項目資助網上申請系統**

<https://apps.fdct.gov.mo/sams/public/main-page.faces>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F | D | C | T

澳門重點研發資助計劃

一. 目的

- 配合特區政府施政方針中有關大力促進科技創新的內容，加強支持重點領域；
- 進一步集成本澳科技資源，集中力量，實現跨學科優勢互補、集成創新，並爭取在集成基礎上形成具備轉化條件的科研成果。

二. 指南方向

- **中藥開發與質量控制**

- 常用中藥及天然藥物質量評價及質量控制研究；
- 中藥新藥研發；
- 中藥和天然藥物國際標準研究。

- **人工智能**

- 新型機器學習理論；
- 智能汽車；
- 工業機械人智能作業技術。

- **精準醫療**

- 腫瘤；
- 自身免疫性疾病。

三. 申請條件

- 屬第235/2018號行政長官批示核准的《資助批給規章》第二條第（一）款至第（四）款之實體；
- 項目負責人及項目下設的課題負責人須具有博士學位或具副教授或以上職稱；
- 項目負責人須為申請實體之全職人員，且每年於申請實體全職工作時間不少於9個月；
- 項目下設的課題負責人，至少有一半為申請實體之全職人員；
- 參與編制相關申報指南的專家不得作為項目（課題）負責人或成員。

四. 資助方式

- 無償資助。

五. 資助金額及年限

- 中藥與人工智能領域的每個項目申請金額上限為**1,500萬澳門元**，精準醫療為**2,000萬澳門元**；
- 分期發放；
- 資助年限不超過**3年**；
- 澳方受資助實體須按與FDCT簽訂的《資助同意書》執行項目。

六. 申請卷宗

- 按第 235/2018 號行政長官批示核准的《資助批給規章》第六條之要求提交相關文件。

七. 評審程序

- 科技基金按第 235/2018 號行政長官批示核准的《資助批給規章》進行審批；
- 審批尤其考慮以下內容：
 - 研究內容；
 - 目標設置及技術路線；
 - 任務分解和進度安排；
 - 研發團隊和工作基礎；
 - 預期成果。

八. 報告書

- 年度報告及最終報告。

九. 其他計劃的資助

- 實際由科技基金資助的開支，不得接受其他公共款項資助計劃的資助。

十. 申請期

- 即將公佈
- **FDCT項目資助網上申請系統**

<https://apps.fdct.gov.mo/sams/public/main-page.faces>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F | D | C | T

謝謝！